

问：从2022年2月10日起，生育津贴按照职工产假天数计发，符合政策规定生育的，享受158天生育津贴。原已按128天标准发放了生育津贴的如何处理？

答：对于已按原标准发放并符合享受新标准人员的生育津贴补发放工作，待全省参保征缴系统上线，津贴补发放功能实现后，将及时进行补发放工作，请参保人员耐心等待，带来不便敬请谅解。

问：参保人员个人如何查询生育津贴？

答：
参保人员个人可通过登录“南通医保APP”，在“便民服务”中的“生育保险津贴待遇查询”模块查询，也可带上社保卡或身份证来窗口查询等方式查询。

问：在“南通医保”APP上查询生育津贴和营养费已办理，但是单位查询未到账？

答：
“南通医保”APP显示“已办理”，实际为业务办理时间，汇款时间一般在业务办理后5个工作日内。

问：保人员缴纳职工医保，且已缴纳10个月以上的生育保险，目前正常参保状态，生育津贴为什么没有发放？

答：
因单位未在市医疗保险基金管理中心进行对公银行账户维护。单位需提供《生育保险津贴汇款津贴确认表》，盖单位公章后提交至“南通医保”APP“单位对公账户信息维护”栏目办理，或至医保经办机构办理。

来源：南通医疗保障